

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113.9修正)

比序項目		積分換算					最高分數	備註
志願序		第一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二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三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四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五志願序學校(三間)	12 分	1. 同一志願序的三間學校（不論多少科別，只看是否是同一間學校），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間學校，第二次選填，則視為不同志願序 3. 第六志願序（含）以後，改以單科別計算，都是 7 分
		12 分	11 分	10 分	9 分	8 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國際賽	第1名:10 分	第2名:9分	第3名:8分	第4-8名:7分	50 分	1. 限國中階段七上到九上獲得的成績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本項最高採計 10 分
		全國賽	第 1 名:7 分	第2名:6 分	第3名:5分	第4-8名:4分		
		縣市賽	第1名:4分	第2名:3分	第3名:2分	第4-8名:1分		
	獎勵記錄	功過相抵後，基本分數 3 分，24 支嘉獎，可達滿分 15 分。 嘉獎/小功/大功：加 0.5/1.5/4.5 分； 警告/小過/大過：扣 0.5/1.5/4.5 分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服務學習	免試：每小時 0.3 分，50 小時，達滿分 15 分 五專優免:每 4小時1分，60小時，達滿分 15 分，且加計幹部和小老師 五專聯免:每 8小時1分，56小時，達滿分 7 分，且加計幹部和小老師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社團參與	每學期 16 小時以上，老師評核通過，給三分，修習五學期可達滿分 15 分。（技藝學程也算入社團）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體適能	受測基本分：4 分	兩項達門檻：6 分	兩項達 50（2 銅）：8 分	兩項達75（2 銀）：9 分	兩項達 85（2 金）：10 分		A. 仰臥起坐，仰臥捲腹 B. 坐姿體前彎 C. 立定跳遠 D. 1600/800公尺跑走或折返跑 本項最高採計 10 分
	語言認證	※【英語認證】，採計標準參照 CEF 架構相當 A2 級以上者得 5 分 ※【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達基礎級以上得 5 分						本項最高採計 5 分 （不限國中教育階段取得）
就近入學		符合 10 分			不符合 0 分		10 分	不符合白河國中就近入學： 曾文家商. 曾文農工. 北門高中. 北門農工. 玉井工商. 善化高中. 新化高中. 新化高工. 南大附中. 新豐高中. 土城高中. 永仁高中. 大灣高中. 南寧高中
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五科，每一科 A++(7分)、A+(6分)、A(5分)、B++(4分)、B+(3分)、B(2分)、C(1分) 寫作測驗 6 級分 1分、5 級分 0.8分、4 級分 0.6分、3 級分 0.4分、2級分0.2分、1級分0.1分、0級分0分					36分	
總積分							108分	

免試入學作業, 當登記人數超過學校招生名額, 招生學校應保障提供學生提出申請之國中, 每校1名額。
當各校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 同分比序項目: (1)總積分(經濟弱勢-低收入子女優先)(2)志願序(3)
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4)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5)會考加註標示(含總標示及國、英、數、自、社分
科標示)(6)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

備註：

一、競賽成績、獎勵紀錄、社團參與、服務學習及語言認證等項，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分。

二、多元學習表現各項目採計依照「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辦理。

三、本區與共同就學區及變更免試就學區之學生，在就近入學項目其計分標準一致。

四、本區國中教育會考加註標示比序方式如次：

(一)同為會考精熟級(1>2>3>.....>15)：

- | | | |
|--------------|--------------|---------------|
| 1. 五科A++ | 6. 三科A++ | 11. 一科A++四科A+ |
| 2. 四科A++一科A+ | 7. 二科A++三科A+ | 12. 一科A++三科A+ |
| 3. 四科A++ | 8. 二科A++二科A+ | 13. 一科A++二科A+ |
| 4. 三科A++二科A+ | 9. 二科A++一科A+ | 14. 一科A++一科A+ |
| 5. 三科A++一科A+ | 10. 二科A++ | 15. 一科A++ |

(二)同為會考基礎級(1>2>3>.....>15)：

- | | | |
|--------------|--------------|---------------|
| 1. 五科B++ | 6. 三科B++ | 11. 一科B++四科B+ |
| 2. 四科B++一科B+ | 7. 二科B++三科B+ | 12. 一科B++三科B+ |
| 3. 四科B++ | 8. 二科B++二科B+ | 13. 一科B++二科B+ |
| 4. 三科B++二科B+ | 9. 二科B++一科B+ | 14. 一科B++一科B+ |
| 5. 三科B++一科B+ | 10. 二科B++ | 15. 一科B++ |

(三)若為部分科目精熟級、部分科目基礎級：

1. 仍依前開比序順序進行比序。
2. A++> A+>A> B++> B+> B> C。

(四)會考加註標示(總標示)：A++> A+>A> B++> B+> B> C。

(五)會考分科標示(依序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A++> A+>A> B++> B+> B> C。

五、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例：第一志願序內之第一間學校之第一科別。

六、為保障經濟弱勢學生，同分比序順序當總積分相同，以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子女)優先錄取

台南市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

比序項目		最高分數	採計分數
志願序		12	12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10	50
	獎懲	15	
	服務時數	15	
	社團	15	
	體適能	10	
	語言認證	5	
就近入學		10	10
會考		36	36
總積分		108	108

五專優免

比序項目		最高分數	採計分數
志願序		26	26
多元 表現	競賽	7	15
	服務時數	15	
技藝優良		3	3
弱勢身分		3	3
均衡學習		21	21
會考		32	32
寫作測驗		1	1
總積分		101	10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全國性競賽參考項目

序號	競賽名稱	推薦單位
1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2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3	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4	教育部文藝創作獎	
5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6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7	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8	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	
9	臺灣「能」-永續能源創意實作競賽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10	全國手擲機飛行競賽	
11	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	客家委員會
12	全國原住民兒童繪畫創作比賽	原住民族委員會
13	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	
14	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15	全國綠建築繪畫徵圖比賽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16	全國技能競賽暨亞洲技能競賽及國際技能競賽國手選拔賽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17	環境知識競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教育部
18	全國語文競賽	教育部
19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20	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	
21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22	海洋詩創作徵選	
23	全國運動會	
24	全民運動會	教育部體育署
25	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26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27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28	國民中學籃球聯賽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全國性競賽參考項目

序號	競賽名稱	推薦單位
29	國民中學排球聯賽	教育部體育署
30	中等學校足球聯賽	
31	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	
32	國中棒球硬式組聯賽	
33	國中棒球軟式組聯賽	
34	原住民雲端科展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35	全國聽覺障礙國民國語文競賽	
36	FIRST 機器人大賽臺灣選拔賽	112 年 5 月 11 日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會議決議採計
3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	113 年 5 月 7 日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會議決議採計
備註：本表所列全國性競賽為參考項目，其他競賽之採認，得由各就學區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考量學生多元能力，採全區一致性等原則規劃之。		